

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丽景花苑小区 10 号楼二单元 14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XY2025-Y010

项目名称：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10,100.93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110,100.9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10,099.1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110,100.9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2.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2.8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2.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2.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宜川县壶口镇高柏村水渠修建及道路硬化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 3.3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工程施工总

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或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响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6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 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4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丽景花苑小区 10 号楼二单元 14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三 厅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三 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 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提供有效的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现场领取)。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壶口镇人民政府

地址：宜川县壶口镇人民政府大院

联系方式：182201005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信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D 座 15 层 1502 室

联系方式：159293228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白萍

电话：17384833226



陕西信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